

浙江省档案教育培训中心文件

浙档培〔2024〕1号

关于举办 2024 年度 全省档案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档案法》及国家档案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的《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规定》（档发〔2018〕19号）文件精神，我中心将于2024年3—4月在杭州分期举办全省档案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主要内容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档案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聚焦档案工作现代化先行目标任务，宣贯《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解读《政务服务电子文件归档和电子档案管理办法》及《政务服务事项电子文件归档规范》（GB/T 42727—2023）等最新规范标准；数智赋能档案工作现代化；2024年全省档案工作任务和要求；最新档案职称考评、科技项目申报等相关事项介绍等。

二、培训对象

（一）机关、企业、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等组织的专兼职档案人员；

(二) 要求晋升档案专业技术职务、需要参加继续教育培训的人员;

(三) 需要更新知识、接受档案继续教育培训的办公室、情报图书、资料、文书工作人员等。

三、培训方式及报名

培训班采取面授教学和网络教学两种方式。学员请登陆 www.zjdapx.com 网站, 在培训报名栏目选择面授班或网络班报名, 也可填写纸质报名表传真或邮件至我中心报名。网络学习 2024 年新课程将于 4 月底上线。

四、培训费用

(一) 面授教学每人收取培训费 900 元(含资料费)。食宿统一安排, 食宿费用各单位自理。

(二) 网络教学每人收取培训费 600 元(含资料费)。

(三) 培训费在网上报名时直接线上支付或者转账(请学员务必备注单位和姓名), 也可现场缴纳。我中心账号: 1202024509900008271; 户名: 浙江省档案教育培训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工行曙光路支行。

五、考核与发证

学员学完规定课程并经考核合格后, 在岗位证书或继续教育登记证上登记, 同时在浙江省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登记系统中登记 32 个专业学时, 没有证书的学员由我中心颁发继续教育证书。

六、面授培训时间、地点

面授培训班暂定三期, 培训地点是浙江赞成宾馆(杭州市上城区佑圣观路 74—6 号)。培训时间第一期定于 3 月 4 日—7 日,

报到时间为3月4日；第二期定于3月25日—28日，报到时间为3月25日；第三期定于4月8日—11日，报到时间为4月8日。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璇 0571—85119743；应秋慧 0571—87671385；
向维维 0571—85118979；毛竹青 0571—85116104；余锋莉 0571—
87209125；汪天 0571—87671387。

传 真：0571—85113979（自动）、85118979。

电子邮箱：zjdapx@126.com。

办公地址：杭州市文三路553号浙勤大厦15楼1503室。

邮政编码：310012。

面授培训班第一期报名截止日期为2月28日，第二期报名截止日期为3月20日，第三期报名截止日期为4月3日。请报名的学员按通知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培训，我中心不再另行通知。报到时请务必递交岗位证书或继续教育证书。

为保证教学效果，面授培训班每期限制招生人数，额满截止。网络教学可常年报名。

附件：全省档案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报名表

浙江省档案教育培训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月5日



浙江省档案教育培训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月5日印发

附件

全省档案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报名表

单位:

姓 名	身份证号	单 位	联 系 地 址	邮 编	手 机	是否住宿	面授培训期次

注：为便于统筹安排请务必填写培训方式和面授培训时间。第一期：3月4日—7日；第二期：3月25日—28日；第三期：4月8日—11日。